

佛說盂蘭盆經疏

沙門宗密述



佛說盂蘭盆經疏

充國沙門宗密述

A01 教起所因	10
B01 酬宿因故	11
B02 酬今請故	11
B03 彰孝道故	11
C01 通明孝為二教之宗本	12
C02 別明二教行孝之同異	13
D01 明其異	13
E01 生前侍養異	13

E02 歿後追思異	14
F01 居喪異	14
F02 齋忌異	14
F03 終身異	15
D02 顯其同	16
E01 明存歿同	16
F01 居則致其敬	16
F02 養則致其樂	16
F03 病則致其憂	17
F04 喪則致其哀	17

F05 祭則致其嚴	17
E02 辨罪福同	18
F01 罪同	18
F02 福同	18
B04 示勝田故	19
A02 藏乘所攝	20
A03 辨定宗旨	22
B01 釋行相	23
B02 配句數	23
C01 孝與順	23

C02 孝順對設供	24
C03 孝順對拔苦	24
C04 孝順對報恩	24
A04 正解經文	25
B01 釋題目	25
B02 解本文	27
C01 序分	27
D01 證信序	28
D02 發起序	32
E01 目連道滿	33

E02	知恩欲酬	34
E03	攀慕遍尋	38
E04	得見所在	39
E05	慟哭往救	43
E06	惡習現前	44
C02	正宗分	45
D01	目連悲陳苦厄	45
D02	如來廣示因緣	46
E01	彰母罪深	46
E02	明子德劣	48

E03	斥邪無力	48
E04	顯正有能	49
E05	許以救方	49
E06	示其正法	50
F01	教孝子獻供之法	50
G01	定勝時	51
G02	發勝意	53
G03	設勝供	54
G04	讚勝田	56
G05	獲勝益	57

F02 教眾僧受供之儀	59
E07 孝子領悟	60
E08 慈母獲益	60
C03 流通分	61
D01 申請	61
D02 讚請	61
D03 答請	62
E01 教起行	62
E02 教發願	63
E03 教常作	64

E04 勸受持	65
E05 喜而奉命	65

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

自歸於佛 當願眾生 紹隆佛種 發無上意

自歸於法 當願眾生 深入經藏 智慧如海

自歸於僧 當願眾生 統理大眾 一切無礙

佛說盂蘭盆經疏

始於混沌，塞乎天地。通人神，貫貴賤，儒釋皆宗之，其唯孝道矣。

應孝子之懇誠，救二親之苦厄，酬昊天恩德，其唯盂蘭盆之教焉。

宗密罪釁，早年喪親。每履雪霜之悲、永懷風樹之恨。

竊以終身墳壟，卒世蒸嘗。雖展孝思，不資神道，遂搜索聖賢之教，虔求追薦之方，得此法門，實是妙行。

年年僧自恣日，四事供養三尊。宗密依之修崇，已歷多載。兼講其誥，用示未聞。

今因歸鄉，依日開設。道俗耆艾，悲喜遵行。異口同音，請製新疏。心在松柏，豈慢鄉閭！式允來情，發揮要道。

稽首三界主 大孝釋迦尊 累劫報親恩 積因成正覺

將永錫眾類 應請演斯經 欲使背恩人 咸能酬罔極

我今所讚述 願眾聖冥加 自他存歿親 離苦常安樂

將解此經，先開四段：①教起所因，②藏乘所攝，③辨定宗旨，④正解經文。

A01 教起所因

有四：①酬宿因故，②酬今請故，③彰孝道故，④示勝田故。

B01 酬宿因故

悉達太子不紹王位，捨親去國，本為修行得道報父母恩。然，菩薩用心，不務專己，故開盂蘭法會，以福自他二親。此經所興，本意如此。

B02 酬今請故

大目犍連因心之孝，欲度父母，報乳哺之恩故。出家修行，神通第一，觀見亡母墮餓鬼中。自救不能，白佛求法。佛示盆供，救母倒懸。由愛其親，施及一切故。為道俗弟子，請佛留此法門，酬目連所請，即是說經之由致也。

B03 彰孝道故

有二：①通明孝為二教之宗本，②別明二教行孝之同異。

C01 通明孝為二教之宗本

且明儒教以孝為本者，謂始自天子至於士人，家國相傳皆立宗廟。雖五孝之用則，別而百行之，源不殊故。

開宗明義，章中標為至德要道，道德以之為體、教法由是而生。何有君子而不務本？

既為天經地義，須令企及俯從。雖論禮壞樂崩，終訶衣錦食稻。甚哉！孝之大也。聖人之德，又何以加於孝乎？

次釋教以孝為本者。然，一切佛皆有真化二身。釋迦化身，說隨機權教。舍那真身，說究竟實教。

教者，經律也。經詮理智，律詮戒行。戒雖萬行，以孝為宗。故，我盧舍那

佛最初成正覺時，便說花嚴大經、菩薩大戒。故初標云「爾時，釋迦牟尼佛初坐菩提樹下，成無上正覺。初結菩薩波羅提木叉，孝順父母、師僧三寶。」

孝順至道之法，孝名為戒，亦名制止。《涅槃》云「奇哉父母，生育我等，受大苦惱。滿足十月，懷抱我身。既生之後，推乾就濕、除去不淨大小便利，乳哺長養、將護我身。以是義故，應當報恩，隨順供養。」

C02 別明二教行孝之同異

有二：①明其異，②顯其同。

D01 明其異

有二：①生前侍養異，②歿後追思異。

E01 生前侍養異

儒宗則慎護髮膚、揚名後代。故樂春不出，曾子開袞。

釋教則祝髮壞衣、法資現世。故，優陀通信，淨藏回邪。是謂為善不同，同歸乎孝。

E02 歿後追思異

有三：①居喪異，②齋忌異，③終身異。

F01 居喪異

儒則棺槨宅兆，安墓留形。

釋則念誦追齋，薦其去識。

F02 齋忌異

儒則內齋外定，想其聲容。

釋則設供講經，資其業報。

F03 終身異

儒則四時殺命，春夏秋冬。

釋則三節放生，施戒盆會。

良由真宗未至周孔，且使繫心。今知理有所歸，不應猶執權教。

且福之大者，莫大於施生，是釋梵之本因、是天地之大德。

今殺彼祭此，豈近仁心？是若可忍，孰不可忍？雖云祈福，實是立讎，自徇虛名，殃於神道。

①問父母生於餘趣，則可改祭為齋。如墮鬼中，寧無饗祀？

②答黍稷非馨，蘋蘩可薦。應知禱祭，勝於殺牛。況鬼神等差，豈皆受饗？

D02 顯其同

有二：①明存歿同，②明罪福同。

E01 明存歿同

約紀孝行章中五句之文以辨其同，即攝於生前歿後也。

①居則致其敬，②養則致其樂，③病則致其憂，④喪則致其哀，⑤祭則致其嚴。

F01 居則致其敬

儒，別於犬馬。

釋，舉身七多。

F02 養則致其樂

儒，怡聲下氣、溫清定省等。故有扇床溫蓆之流。

釋，節量信毀，分減衣鉢等。故有割肉充飢之類。

F03 病則致其憂

儒，如文帝先嘗湯藥、武王不脫冠帶。

釋，如太子以肉為藥、高僧以身而擔。

F04 喪則致其哀

儒，有武丁不言、子臯泣血。

釋，有目連大呼、調御昇棺。

F05 祭則致其嚴

儒，有薦笋之流。

釋，有餉飯之類。

但以至教未來，難弘報應，故先且立於祭法，令敬事於神靈。神靈則父母之識性，足顯祖考之常存。既形滅而神不滅，豈厚形而薄神乎！餘如前辨。

E02 辨罪福同

①罪同，②福同。

F01 罪同

儒，條越五刑，犯當五摘，而恩赦不該。

釋，名標七逆，戒黜七遮，而阿鼻定入。

F02 福同

儒，旌於門閭，上天之報。

釋，瑩於戒德，淨土之因。

B04 示勝田故

喻如世間人，欲得倉廩中五穀豐盈歲歲不乏者，必須取穀麥種子，以牛犁耕於田地而種之。不種，則竭盡也。

法中亦爾，以悲心敬心孝心為種子，以衣食財帛身命為牛犁，以貧病三寶父母為田地。

有佛弟子，欲得藏識中百福莊嚴生生無盡者，須運悲敬孝心，將衣食財帛身命，給濟敬養於貧病三寶父母，名為種福。不種，即貧窮。無福慧，入生死險道。謂種福之田，如種穀之田，名為福田也。

然，種子有精新乾焦，田有肥濃確瘦。如悲敬孝，心有懇切閑縵，貧有淺

深，病有輕重，佛有真化。化有住世入滅，法有小大，教有權實，僧有持毀，父母有現生七世。一一配肥瘦之田，昭然可見。

今盂蘭供會具三種肥田，故云勝也。謂：佛歡喜日，供養自恣淨戒大德，敬田勝也。報父母恩，恩田勝也。父母在厄難中，悲田勝也。為欲示此勝田故，說此經也。

A02 藏乘所攝

藏謂三藏，乘謂五乘。

三藏者：①修多羅，此云契經。契者，契理契機。經者，《佛地論》云「貫攝為義」，謂貫穿所應知義，攝持所化眾生故。此教於三學中，詮於定學。②毘奈耶，此云調伏。調謂調練三業，伏謂制伏過非。此教，詮於戒學。③阿毘

達磨，此云對法。法謂涅槃四諦，對謂對向對觀，其能對者即是妙慧。此教，詮於慧學。

然，經是化教，開誘化導也。律是制教，制約行業也。論則推徵，解釋經律之意也。

今此盂蘭盆，據其名題，即化教攝，屬於經藏。據其義意，亦制教攝，屬於律藏。

五乘者，乘以運載為名。謂：人、天、聲聞、緣覺、菩薩。此五力有大小、載有遠近。

①人乘，謂：三歸五戒，運載眾生，越於三塗、生於人道，其猶小艇纔過谿澗。

②天乘，謂：上品十善及四禪八定，運載眾生，越於四洲、達於上界，猶如小船越小江河。

③聲聞乘，謂：四諦法門。④緣覺乘，謂：十二因緣法門。

皆運載眾生越於三界，到有餘無餘涅槃，成阿羅漢及辟支佛，皆如大船越大江河。

⑤菩薩乘，謂悲智六度法門，運載眾生總超三界三乘之境，至無上菩提大般涅槃之彼岸，如乘舶過海也。

今此經者，是人天乘所攝，在小乘藏中。

A03 辨定宗旨

此經以孝順設供，拔苦報恩為宗。

有二：①釋行相，②配句數。

B01 釋行相

目連，本為孝誠，欲酬恩德，力所未及，故先出家。是以始得六通，便觀三界，見其亡母生餓鬼中。雖餉香飯，旋成猛火，悲號投佛。佛教設於盆供，拔冥途身、脫一劫苦，不辜生育，大報劬勞。細詳經旨，備斯四義。

B02 配句數

有四：①孝與順，②孝順對設供，③孝順對拔苦，④孝順對報恩。

C01 孝與順

①孝而非順，如三牲之養等。②順而非孝，如病索禁忌之食而即供、欲行非為之事而不諫等。③亦孝亦順，謂有隱無犯，三諫而隨順色，觀志三年無改。

④非孝非順，如水中葬父之類。

C02 孝順對設供

①孝順非設供，如董黯、王祥等。②設供非孝順，為己求福而修齋等。③俱是，即盂蘭盆會。④俱非，謂逆而慳也。

C03 孝順對拔苦

①孝順非拔苦，謂董永等。②拔苦非孝順，謂救他人之苦厄。③俱是，即盂蘭盆會。④俱非，謂逆小之人也。

C04 孝順對報恩

①孝順非報恩，護髮膚、不驕危、非法不言等。②報恩非孝順，扶輪報一餐、修行報施主等。③俱是，盂蘭盆會也。④俱非，謂辜恩逆人。

今修此一門，即圓四行，所得功德，何可校量。實由境勝，心彊徹於神理故也。

A04 正解經文

有二：①釋題目，②解本文。

B01 釋題目

佛說盂蘭盆經

此經總有三譯：①晉武帝時，剎法師翻，云《盂蘭盆經》。②惠帝時，法炬法師譯，云《灌臘經》，應以文云「具飯百味五果汲灌盆器香油錠燭等」故。

③舊本別錄，又有一師翻云《報恩經》，約所行之行而立名故。

今所釋者，即初譯也。義淨三藏云：「頌自我口，暢之彼心，以教合機，故

稱佛說。」

盂蘭，是西域之語，此云倒懸。盆，乃東夏之音，仍為救器。若隨方俗，應曰「救倒懸盆」。

斯由尊者之親，魂沉闇道，載飢且渴，命似倒懸。縱聖子之威靈，無以拯其塗炭。佛令盆羅百味式貢三尊，仰大眾之恩光，救倒懸之窘急，即從此義以立經名。

經者，正名為線，義曰契經。線能貫花、經能持緯。謂：所詮之義，似緯似花。能詮之文，能持能貫。

今順此方典誥，是以目之為經。借義助名，仍加契字。

此釋，符《佛地論》二義中貫穿之義，《雜心論》五義中結鬢之義也。

B02 解本文

分三：①序分，②正宗分，③流通分。

以三分之興，彌天高判，冥符西域，今古同遵。

C01 序分

諸經多有二序：

①證信序，謂如是之法，我從佛聞。標記說時說處分明，大眾同聞非謬，以為證據令總信受。經無豐約，非信不傳，由是經初必須證信。故《智度論》云「說時方人，令生信故。」

②發起序，發明信起正宗之法。如《淨名》寶蓋、《法華》毫光之類。

然，證信亦云通序，諸經皆同故。亦云經後序，佛說法時而未有故。

發起，亦云別序，諸經各別故。亦云經前序，佛先自發起，方說正宗故。

D01 證信序

聞如是：一時，佛在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

佛臨滅度時，阿難請問四事，佛令置此言也。

所問四事，佛一一答，謂：①依四念處，②以戒為師，③默擯惡性比丘，④一切經初，皆云「如是我聞：一時，佛在某處與某眾若干人俱。」

諸經多具六種成就，文或缺略，義必具之，謂：①信，②聞，③時，④主，⑤處，⑥眾。

六緣不具，教則不興。必須具六，故云成就。今經缺於列眾也。

又，聞成就為初，異餘經者，各是譯人之意。謂：或云：「如是之法我從佛

聞」，或云：「我於佛邊聞如是法」，皆是指法之詞也。

不云「我」者，意彰聖人皆證無我理故。餘經有者，即阿難自指五蘊假者，不同情計之我，亦無過也。

聞，謂耳根發識，聽彼外聲。

如是，信成就也。夫信者，言「是事如是」。不信者，言「是事不如是」。故，肇公云：「信順之詞也。」

一時，師資合會，說聽究竟，總名一時，簡異餘時也。謂：如來說經，時有無量，不能別舉。一言略周，故但云一。諸方時分，延促不定，故總言一時。

然，諸經中不指定時，而必指定處者，今詳其意。以處則不過十六國中遊化住止之處，而有其數，易為標指。時則年月春秋寒熱晝夜寅卯須臾等時，變異

迅速、積數無量，不可說錄，難為標指故也。

佛，梵語佛陀，此云覺者，謂：覺了真妄性相之者也。

覺有三義：①自覺我空，簡異凡夫。②覺他法空，簡異二乘。③覺滿俱空，合於本覺，名究竟覺或名大覺妙覺，簡異菩薩。

在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處成就也。

《真諦記》云：「住處有二：①境界處，為化在俗之流。②依止處，為統出家之眾。初即舍衛，後即祇園。」

《婆沙論》云：「舉舍衛者，令遠人知。舉祇園者，令近人知。」

舍衛國，此云聞物，謂具足財寶之物、多聞解脫之人，遠聞諸國故。

義淨三藏譯《金剛經》云「名稱大城」。

祇樹給孤獨園，即祇陀太子所施之樹、給孤長者所買之園。

祇陀，此云戰勝，波斯匿王太子也。生時，王與外國戰勝，因以為名。

給孤獨者，是臣之號，本名須達多，此云善施，謂給孤獨即是善施。又，常行施故名善施，鄉人美之號給孤獨。

然，園是須達所買、樹是祇陀所施，園總樹別，先合標園。今以禮別尊卑，故樹先園後。

西國呼寺為僧伽藍摩，此云眾園。以佛教東流，初至中國，止鴻臚寺賓異域僧。僧既漸多，散置別館，存其本號，皆曰寺焉。

其買園施樹者，《涅槃經》說：須達長者為兒聘婦，詣王舍城。因見佛發心，請入舍衛說法。佛令舍利弗隨歸，先揀住處。擇得祇陀太子之園，長者問

買。太子戲云「側布黃金，滿即賣之。」長者便欲交付。太子云「是戲言。」共請斷事之人斷之，彼斷令依先語。長者載金側布，唯餘一隅。太子見其不惜財寶，知佛殊勝。遂施所餘之地，置立門屋。施園中樹，以為林蔭。二人共成精舍，請佛居之，故云祇樹等也。

缺眾成就者，但文略也，如《無常經》等。

然有其時，必具徒眾。故，經末云「四輩弟子歡喜奉行。」

D02 發起序

此經既以孝順拔苦為宗，故託救母之緣而為發起。

文分為六：①目連道滿，②知恩欲酬，③攀慕遍尋，④得見所在，⑤慟哭往救，⑥惡習現前。

E01 目連道滿

大目犍連，始得六通。

此人，姓大目犍連，唐言菘菽氏。彼國上古有仙，常食菘荳，尊者是彼之種族也。名尼拘律陀，即樹名也。尊者二親因祭此樹神而生尊者，故名此也。是王舍城中輔相之子，時人貴其種，所以稱其氏。

始得六通者，始即是初。初得聖道，便度二親，本因親而修道故也。道雖無異，本願各殊，故諸聖者不必皆爾。

六通者，①神境通，知證神境故。亦名如意通，身如其意，欲往即到故。②天眼通。③天耳通，謂能見能聞，若近若遠障內障外色聲等故。④宿命通，能知宿世本生本事故。⑤他心通，謂於定散漏無漏心一切能知故。⑥漏盡通，謂

身中漏盡而能知故。六皆無擁，故總名通。

E02 知恩欲酬

欲度父母，報乳哺之恩。

度，謂度脫。然，報恩兩字，但是通標虛位，度脫正是其報。

乳，謂母乳，哺是嚼哺。然，父母有遠近、恩有輕重、報有分全。

遠者，七世乃至多世。近者，即生此身。

七世者，外教所宗。人以形質為本，傳體相續，以父祖已上為七世，故偏尊於父。佛教所宗，人以靈識為本，四大形質為靈識所依，世生世生皆有父母。

生養此身已去，乃至七生所生父母，為七世也。

然，寄託之處，唯在母胎。生來乳哺懷抱，亦皆是母，故偏重母。是以經中

但云「乳哺之恩」也。

乃至多世者，於中偏取歸依佛已來，有生身之父母，能生我修道之器故。

諸佛成道之時，多生父母皆相會遇，聞法獲益。

恩有輕重者。此生父母最重，餘漸輕也。

報有分全者，侍養一生為分，度脫多生為全。故，經云「左肩擔父、右肩擔母，遍行大地，亦不能報恩。」

故知此生所報為分。設同孟宗、董黯、董永之類，亦為分也。

今經云「欲度父母」者。明其全也。若總不報，便是不孝罪人，況加逆事，且泛論一切人恩。

《花嚴經》云：「不知恩者，多遭橫死。」

《觀佛相海經》云：「有恩不報，是阿鼻因。」

諸恩尚然，況於父母。父母之恩，無可校量。

故，《詩》云：「蓼蓼者莪，匪莪伊蒿。哀哀父母，生我劬勞。乃至無父何怙，無母何恃，出則銜恤，入則靡至。父兮生我，母兮鞠我，撫我畜我，長我育我。顧我復我，出入腹我。欲報之德，昊天罔極。」

故，三藏云：「父母義高天地、恩深巨海，是以係仰顧腹之恩、思答劬勞之德。」

《父母恩重經》云：「父母懷抱，含笑未語，和和弄聲。飢時須食，非母不哺。渴時須飲，非母不乳。(云云)

計論母恩，昊天罔極。嗚呼慈母，云何可報。(云云)。」

至於行來，東西隣里，井竈碓磨，不時還家。母忽心驚，兩乳流出。即知我兒家中憶我，即便還家。

⑩詳此經文淺朴，偏誠貧賤之流，何也？

⑪君子自孝，故偏誠小人。又，君子有箪瓢之貧，何妨碓磨等事。又，偏敘艱勤之語，始彰鞠養之勞耳。

又云「其兒遙見母來，或在欄車搖頭弄腦，或復曳腹隨行嗚呼向母。母為其子，曲身下就，長舒兩手摩拭塵土，嗚和其口、開懷出乳，以乳乳之。母見兒歡、兒見母喜，二情相交，恩愛慈重，莫復過是。(云云)。既生長大，朋友相隨，梳頭摩髮，欲得好衣覆蓋其身，敝衣故破父母自著，新好綿帛先與其子。至於行來官私急疾，傾心南北、逐子東西，橫簪頭上。子漸長大，為與索妻。

得他女子，父母轉疏。私房居室，共妻語樂。父母年老，氣力衰微，終朝至暮不來借問。或復父孤母寡，獨守空房，猶如客人寄止他舍，常無恩愛。或無襦被寒凍苦辛，厄難遭之太甚。年老色衰多饒蚤蝨，夙夜不臥，長吟歎息：『何罪宿愆，生此不孝之子。』或時呼喚，瞋目驚怒，盡不從順。婦兒罵詈，低頭含笑(云云)。帝釋梵王諸天人民，一切眾會聞經歡喜，發菩提心，號哭動地，淚下如雨。」

評曰：細思其事，誠哉是言。或有母不如此、兒不如彼者，百中無一也。

良由眾生無始無明迷真執妄，既根本顛倒，故枝末一一皆然。禍哉凡愚，云何可度。

E03 攀慕遍尋

即以道眼，觀視世間。

觀求生處，是天眼通。由證道而得，故云道眼。

世間有二，謂三界是器世間，六道是有情世間。

然，尊者喪親之日，猶是凡夫，不知父母生于何道。今成聖果，力可追求，故以天眼上下觀視，於三界處尋六道身。得通便觀，故云即也。

E04 得見所在

見其亡母生餓鬼中，不見飲食，皮骨連立。

本觀世間，俱尋父母。父生樂處，不假施勞，既非經宗，故此不述。母生鬼道，已屬三塗，復在餓中，是鬼之極苦。

拔濟苦者，唯盂蘭盆。發起正宗，意在斯也。

生餓鬼中，是異熟果，酬引業故。不見飲食，是等流果。酬滿業故，是慳貪業之果也。皮骨連立，是增上果。

準《正理論》，鬼本住在此洲之下五百由旬，縱廣亦爾。有琰魔羅界，從此展轉散趣餘方。以人間一月為一日，乘此積月積年壽五百歲。

然，鬼有三種：①無財鬼，以無福德，不得食故。②少財鬼，少得淨妙飲食故。③多財鬼，多得淨妙飲食故。

此三種鬼，復各有三。

無財三者：①炬口鬼，謂火炬炎熾，常從口出。由是前生，燒壞村柵、焚炙賢良，以此求財，墮於地獄。從地獄出，墮此鬼中。故，《正法念經》云「若人貪嫉枉奪人財、破人城郭殺害抄掠得財，奉王大臣，轉增凶暴，墮熾然餓鬼

中。」②針咽鬼，謂腹大如山、咽如針孔。由於破齋夜食、盜竊眾僧之食故。故《齋法清淨經》云「目連路逢數百萬鬼，腹如大山」等。③臭口鬼，謂口中腐臭自惡受苦。以多貪名利，自是非他，讚歎惡人、毀謗賢善故。據此三種，寧吞鐵丸，不食信施。

少財三者：①針毛鬼，毛利如針，行便自刺。為貪利故，妄行針灸，及刺畜生，但為求財，不愈疾故。②臭毛鬼，毛利而臭，自拔受苦。由於販賣猪羊、烹宰鵝鴨，湯爛刀剝楚痛難堪，地獄罪終，墮斯鬼趣。③大癭鬼，咽垂大癭，自決啖膿。由嫉妬於人，常懷瞋恨故。

多財三者：①得棄鬼，謂：常得祭祀所棄食故。由於罪多福少，少施多慳，棄擲之物，方能惠施故。②得失鬼，謂：常得巷陌所遺食故。以於現財，常生

慳著，疑欲失者，方起捨故。③勢力鬼，謂：夜叉、羅刹、毘舍闍等，所受富樂，類於人天，或依樹林、或住山谷、或居靈廟、或處空宮，形豎而行，屬於鬼趣。此等變化多端者，由於因地罪福不精，苦樂之因相雜作故。

《付法藏傳》說：僧伽耶舍比丘，遊大海邊，見妙宮殿，其家鎖二鬼等。

今尊者之親，是無財鬼中炬口鬼也。

又有處說，餓鬼有三種：①外障。得遇水時，即見有人執刀仗等而障礙故。

②內障。口有火炬，或咽如針故。③無障，見河是猛火，或食糞穢、或自割身肉食啖等。

今尊者之親，當內障也。

上來諸鬼，皆由自心因行所招，果報必應。譬如影響，由於形聲。雖父母至

親，不相替代。

故，諸智者宜各勵心，倘遇善緣，不應空過。一朝去世，誰為修崇？縱託子孫，七分獲一。況無孝子，悔恨何追。且濁世凡流鮮懷仁孝，唯憂妻子，豈念幽靈？貧賤者迫以飢寒，富貴者荒於財色，設能追福，厭課者多。竭力罄心，萬中無一。世途目擊，豈不昭然。

故，《恩重經》云「夫妻和合同作五逆，彼時呼喚，急速走使。父母之語，十喚九違，不相從順，罵詈瞋目。」生存尚爾，歿後可知。

自既不仁，兒豈能孝？故，昔有送父林野，乃持輿迴歸。以古觀今，雖途跡異而心同也。

E05 慟哭往救

目連悲哀。即以鉢盛飯，往餉其母。

悲哀者，生育恩重，如上所陳。死別隔生，忽然再見。縱使顏容仍舊，亦可啼泣悲傷。況覩鬼形皮骨連立、喉中煙焰、腹裏空虛，苦似倒懸，命唯喘息，豈不能碎身擗踊竭氣號咷。恨罪逆之偷安、痛慈親之受苦。

經標總意，但曰悲哀。細察當時，何疑不爾。故，三藏科云摧慟，釋云：感激徹於骨髓，號叫動於天地。

鉢飯往餉者。母既氣綿夕漏，厄在朝飢。飢而且渴，理須救濟。濟此之急，飯食為先。故，以鉢盛飯，持餉於母。

E06 惡習現前

母得鉢飯，便以左手障鉢，右手揣食。食未入口，化成火炭，遂不得食。

境隨心變，果藉業成。餓因未除，飽緣寧致？鬼是炬口，食近口而熾然。水作堅冰，冰近湯而確爾。即知神力不禁業力，除飢要且除慳。故，六通往餉而招殃，百味盆羅而致苦。大哉業熟，可思者焉。

今左手障鉢，慳恐餘侵。右手揣食，貪於自給。慳貪猛盛如此現行，飯食劣緣，若何充濟？故化為火，不得食也。

C02 正宗分

文分為二：①目連悲陳苦厄，②如來廣示因緣。

D01 目連悲陳苦厄

目連大叫，悲號涕泣，馳還白佛，具陳如此。

子急告父，臣急告君，自力不如，理宜投佛。

弟子勤觀四諦、已證三明，可以反覆山河、迴轉日月。豈料母縈極苦、命若倒懸。竭其孝誠，盡其神變，竟不能令除惡報，暫濟飢腸。所以叫泣奔還，備申哀懇。

D02 如來廣示因緣

大分八段：①彰母罪深，②明子德劣，③斥邪無力，④顯正有能，⑤許以救方，⑥示其正法，⑦孝子領悟，⑧慈母獲益。

E01 彰母罪深

佛言：汝母罪根深結。

有經說：定光佛時，目連名羅卜，母字青提。羅卜欲行，囑其母曰：「若有客來，孃當具膳。」去後，客至，母乃不供，仍更詐為設食之筵。兒歸問曰：

「昨日客來，若為備擬？」母曰：「汝豈不見設食處耶？」從爾已來，五百生中慳慳相續，故云罪根深結。

罪，謂身口之業。根，謂慳貪之心。多生相續，為深。交固難解，為結。

從慳所起皆是罪業，非唯彼時一度妄語。謂慳貪是苦根，所作是苦業，餓鬼是苦果，為三事也。

若準十重戒中，慳亦是業，唯貪為根，起罪業故。

①問 五百生慳，為人為鬼？

②答 人鬼相間，造受相資。若唯人身，不名惡報。若唯鬼身，不應造業。或亦為畜，於理無妨。但慳習不除，即名相續。

③問 目連自定光佛世已來，所生之母不一，如何偏救彼之青提？

⑧青提與目連緣深，今生復為其母。但救此身所生之母，非謂救彼遠世青提。

餘論云云，皆為未達。

E02 明子德劣

非汝一人力所奈何。

汝母慳心，慳於一切。時經多世、事歷多人，豈汝一人力可濟拔？

E03 斥邪無力

汝雖孝順，聲動天地。天神、地祇、邪魔、外道道士、四天王神，亦不能奈何。

三藏云：「縱汝感天靈於上界、激地祇於下方，縱攝邪魔、橫羅外道，統六合以同一家、總八部以為一眾，併其神力亦不奈何。」

外道道士者，外道中之道士也，簡內道中之道士。佛教初傳此方，呼僧為道士故。

四天王者，毘沙門等護持世界者也。

E04 顯正有能

當須十方眾僧威神之力，乃得解脫。

三藏云：「一縷不能制象，必假多絲。一人不能除業，必資眾德。」

今詳前後經文，以邪正一多相對，乃有四句：①正而非多，此不能救，故前「非汝一人奈何」。②多而非正，亦不能救，即前「神祇邪魔外道」等也。③亦多亦正，方可救拔，即十方僧也。④不多不正，居然不可，故無經文。

E05 許以救方

吾今當說〈救濟之法〉。令一切難，皆離憂苦。

今當說者，正是許詞。

救濟法者，是所許事。

令一切難，皆離憂苦者。千鈞之弩，不獨為鼯鼠發機。三界之尊，豈偏令汝母離苦。

E06 示其正法

分二：①教孝子獻供之法，②教眾僧受供之儀。

F01 教孝子獻供之法

有五：①定勝時，②發勝意，③設勝供，④讚勝田，⑤獲勝益。

謂：自恣日為勝時，如春陽之月。孝心為勝意，如精新種子。百味五果等為

勝供，如好牛犁以之供養，如能耕墾。賢聖為勝田，如膏腴之地。

存亡父母六親眷屬，乃至七代離苦生天為勝益，如千箱萬斛秋收冬藏。經文意勢，豈不然乎？智者詳之，如指其掌。

G01 定勝時

佛告目連：十方眾僧，七月十五日僧自恣時。

梵語僧伽，此云眾和合。謂：若眾而不和，如群商、群吏，及軍眾等，不名僧寶。若和而不眾，如二人同心之類，亦非僧寶。眾而和合為福之因，方名僧寶。

和合者，此有六種，謂身和同事、語和同默、意和同忍、戒和同修、見和同解、利和同均也。

儒說小人君子或和或同，今釋子比丘和而同也。

今云十方者，法無限局，豈隔親疏？

眾僧者，唐梵重標，譯人之拙。

七月十五日者。前三月夏安居竟，故可自恣。自恣有三日，或十四、十五、十六，今舉中間也。

此剩僧字，去之又句缺，亦是譯人之失也，何不云「共自恣時」？

自恣者，自己之過，恣他所舉。謂：一夏安居，九旬加行，不階四果，亦得四禪。佛設教門，本意如此。

正像末法，僧等皆然。雖後五百歲，亦有持戒修福者故。然，將超苦海，謹護浮囊，猶恐當局者迷，必藉旁觀得失。縱不斷惑證果，還希罪滅福生。故偏

袒於眾中，白大德長老：「或見我過、或聞我罪、或疑我犯，恣任所舉。哀愍語我，我當懺悔。」如此，則身心清淨猶如琉璃，禪定解脫，或有之矣。供養此者，力用可知，豈不拔濟先亡、資熏現在？

故，三藏云：「比丘受歲之日、大眾自恣之時，僧多獲道於四果。故能濟厄於七代。」

G02 發勝意

當為七世父母及現在父母厄難中者，

當為者，能救之心。

七世父母及現在父母厄難中者，所救之境。約境明心，故云勝也。

七世者，所生父母，不同儒教取上代祖宗。

厄難中者，通於存歿。歿則地獄鬼畜，存則病痛枷禁，皆名厄難。

七世父母雖似轉疏，皆是生我修道之器。既蒙鞠育，豈負深恩。

故，三藏云：「天地覆載，既無憚於劬勞。幽顯沉淪，理合答於罔極。」

G03 設勝供

具飯百味、五果、汲灌盆器、香油錠燭、床敷臥具，盡世甘美，以著盆中，供養十方大德眾僧。

具飯百味者，總標也。如人盛饌盤筵邀命賓客，唯云「喫飯」。故飯為總，統於百味。百者大數，非定一百。

五果者，①核果，如棗杏桃李等。②膚果，如瓜梨柰椹等。③殼果，如胡桃石榴等。④糲果，如蘇荏等。⑤角果，如菱豆等。上皆舌所嘗也。

汲灌盆器者，沐浴等所用，并下床敷臥具，皆身所覺也。

香者，鼻所嗅也。油錠燭者，炤燎等用，眼所見也。亦可香油塗身，亦屬身攝，西域如此。盡世甘美者，亦屬舌也。上來於五欲境中唯缺聲也。

盡世之言，詳其意趣有二種盡。謂：富貴，則盡世所有，有即須求。貧賤，則盡力所及，及則須覓。即知不定少多之物，但在竭盡其心。亦類彼「享於克誠、馨於明德」也。

著盆中者，譯經訛錯，如何床等可置盆中？應云「著盂蘭盆供會之中」也。

供養二句者，正明行也。據經本意，但以可受用物供養大德之僧，不必雕鏤金玉、剪割繒綵、高聳欄架等也。

故三藏云：「汝須物華四事、盆美八珍，歷十方而運想、澄一心而供養。」

G04 讚勝田

當此之日，一切聖眾，或在山間禪定，或得四道果，或在樹下經行、或六通自在教化。聲聞、緣覺，或十地菩薩大人，權現比丘，在大眾中，皆同一心，受鉢和羅飯¹。具清淨戒聖眾之道，其德汪洋。

初二句，約人讚時而總標。末二句，以威儀讚人而總結。中間人法，有其五對，但文不次。

謂：處，有山間樹下對。證，有四果六通對。行，有自利利他對。學者，戒定對。人，有大小對，亦名權實對。又，總束之不出人法，謂三學三乘對也。

1 鉢和羅飯 Pulao rice，香料飯。

從初至四果，禪定也。次從或在樹下至自在教化，智慧也。皆同下三句，淨戒也。

三乘者，即聲聞、緣覺、十地大人也。

皆同一心，是意和合，謂受供時皆同運慚愧殷重心、慈悲報恩救濟心。人雖位有凡聖、德有優劣，而所運心一而無異，故云同也。

受鉢和羅飯者，鉢中飯也。梵云鉢多羅，此云應量器，和字訛也。今時但云鉢者，略也。經題云盆，即是鉢也。譯時隨俗，題之云盆。盆之與鉢，皆是器故。故，三藏釋題翻為救器。此一句經正明自恣大德受盂蘭盆供也。

G05 獲勝益

其有供養此等自恣僧者。現世父母六親眷屬，得出三塗之苦，應時解脫，衣

食自然。若父母現在者，福樂百年。若七世父母生天，自在化生，入天華光。

此一唱經，有兩節意：①蒙悲願之力而離苦，②蒙慈願之力而得樂，樂中有存亡之異。

此等自恣僧者，指前五對所說也。

現世父母者，生此身父母也。非謂未亡名為現世，故指得益云出三塗。

其現在未亡之父母下，自有文云「福樂百年」是也，不應重舉。三藏錯會，故作異釋，甚非文意。

六親者，父母兄弟夫妻。眷屬者，一切姻戚，通於表裏。

出三塗解脫者，總名離苦也。

衣食自然者，且翻三塗生於人天，故屬拔苦之文。亦可得樂，屬於後也。

若父母現在者，明存亡得樂，文相可知。

天華光者，天上妙華光明也，略指快樂之相矣。

F02 教眾僧受供之儀。

時，佛敕十方眾僧，皆先為施主家呪願：願七世父母行禪定意。然後受食。

初受食時，先安在佛前、塔寺中佛前，眾僧呪願竟，便自受食。

此中前半淨三業，後半具三寶。

前中，呪願口業，禪定意業，受食身業。

後中，塔前是佛，呪願是法，受食是僧。從他受而後食，法律如此，即受字亦屬法也。塔者，邊國訛語，正云窣堵波，此云高顯處。此中意通殿塔，塔安舍利，殿安佛像。

E07 孝子領悟

時，目連比丘及大菩薩眾，皆大歡喜。目連悲啼泣聲，釋然除滅。

淨業既成，必知離苦。觀因驗果，聲響不差，故喜而止啼也。如處世刑獄，囑大力人，財賄既行，其心已喜。

E08 慈母獲益

時，目連母，即於是日得脫一劫餓鬼之苦。

目連聞經，且是受教，施設盆供，合在餘時。

今說經次便云脫餓鬼者，譯經缺略也。

應於正宗終處敘結集家文，云：「爾時，目連聞是法已，至七月十五施設盆供。供自恣僧已，其母即於是日得脫一劫餓鬼之苦。」則文義俱顯矣。

故，三藏云：「孝子既獻供於此晨，慈母乃除殃於是日。大哉！聖力速疾如斯。」其餓鬼受苦年劫時分，待檢敘之。

C03 流通分

有三：①申請，②讚請，③答請。

D01 申請

目連復白佛言：弟子所生母，得蒙三寶功德之力、眾僧威神之力故。若未來世一切佛弟子，亦應奉盂蘭盆救度現在父母乃至七世父母。可為爾不？

說此語時，亦是設供之後，非一席之事。至畢鉢羅窟，方始總集為經也。

目連愛其親而及他人，如潁考叔諫莊公也。

D02 讚請

佛言：大善，快問！

標讚，深契聖心。

我正欲說，汝今復問。

釋所以。以正欲說，即遇問詞，機感相投，潛通密應，故言快問。

佛本意者，欲說孝道最大故、拔苦事重故、盂蘭法勝故。

世尊觀眾勝緣機熟，可教化故。

D03 答請

有五：①教起行，②教發願，③教常作，④勸受持，⑤喜而奉命。

E01 教起行

善男子！若比丘、比丘尼、國王、太子、大臣、宰相、三公、百官、萬民庶

人，行慈孝者，皆應先為所生現在父母、過去七世父母，於七月十五日佛歡喜日僧自恣日，以百味飯食安盂蘭盆中，施十方自恣僧。

雖貴賤品隔、僧俗道殊，自非化生濕生，無不有父有母。慈烏、鸚鵡，尚解思恩，豈況人倫而不濟拔！

孝之利害，已具懸談。既識是非，須依正道。故云：應先為所生等也。

據制令，必為。不為，即是違制。故，亦當於制教，是以前判亦屬律藏。

然，佛無悲喜。今於此日示現歡喜者，應機緣也。以佛本出世，只為勸人修行。見人造惡則悲、見人修善則喜。今比丘九旬加行日滿，倍更懇誠。三千界中皆同如此，稱佛本意，寧不欣歡。此日設供，其福甚矣。

E02 教發願

願使現在父母，壽命百年、無病、無一切苦惱之患。乃至七世父母，離餓鬼苦，生人天中，福樂無極。

所修，必假行門。所獲，必由心願。

願者，心之樂欲，欲得存歿咸安。存者，保壽於人間，常無病惱。歿者，遷神於天上，永絕冥塗。行願相資，無所不利。

E03 教常作

是佛弟子修孝順者，應念念中常憶父母乃至七世父母，年年七月十五日，常以孝慈憶所生父母，為作盂蘭盆施佛及僧，以報父母長養慈愛之恩。

是佛弟子修孝順者，反明非佛弟子及不孝順即任不設盆供也。

念念常憶者，無終始也。長養是事，慈愛是心。故，前起行及發心願，以報

之也。餘文可解。

三藏云：「父母結愛，既念念不去心。孝子報恩，須年年不絕供。」

E04 勸受持

若一切佛弟子，應當奉持是法。

《智度論》云「信力故受，念力故持。」

今云奉者，即受之義。應當者，勗此二力。

E05 喜而奉命

時，目連比丘、四輩弟子，歡喜奉行。

四輩者，僧尼士女，或云人天龍鬼，疑故兩存。

然，凡厥生靈皆依恃怙，故父母恩均於天地。

此雖至孝，不得其門。今受神方，信知靈驗。必能除七世之厄難、報二親之劬勞。自知心有所之，是以歡喜承命。

佛說盂蘭盆經疏

目蓮啟教 世尊宣揚 鉢和羅飯利存亡 脫苦往西方 妙樂無疆 存行永流芳

受持及讀誦 讚歎並宣說 福慧俱增長 災障悉消除 現眷咸安康 先親得超昇 見聞與隨喜 皆共成佛道



妙法寺 香港新界屯門藍地 <https://www.mfbm.hk>